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12日10:30在公司技术中心B205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欠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将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部门要求使用（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等）。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中期票据，同意将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